

# 关于提高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一般研究项目 结题要求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学校于近期公布了 2019 年黑龙江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立项名单。为提升我校教学研究项目的结题质量，顺利通过省里验收，不断总结凝练出高水平的教学成果，学校将提高自 2019 年起立项的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一般研究项目的结题要求（重点委托项目结题要求依据省教育厅相关文件执行）。现将具体要求说明如下：

1. 完成项目立项申报书中全部既定的研究内容；
2. 撰写不少于 1 万字的研究报告；
3. 项目主持人取得作为第一完成人的研究成果（论文、教材、著作等），其他参加人须有相关研究成果，名次不限；
4. 围绕项目研究内容至少在省级及以上期刊公开发表 3 篇教研论文（其中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收录期刊中发表教研论文 1 篇），且发表的论文带有项目编号。

高教研究与教学质量评估中心

2019 年 12 月 12 日